



卡姆丹克太陽能系統集團有限公司 Comtec Solar Systems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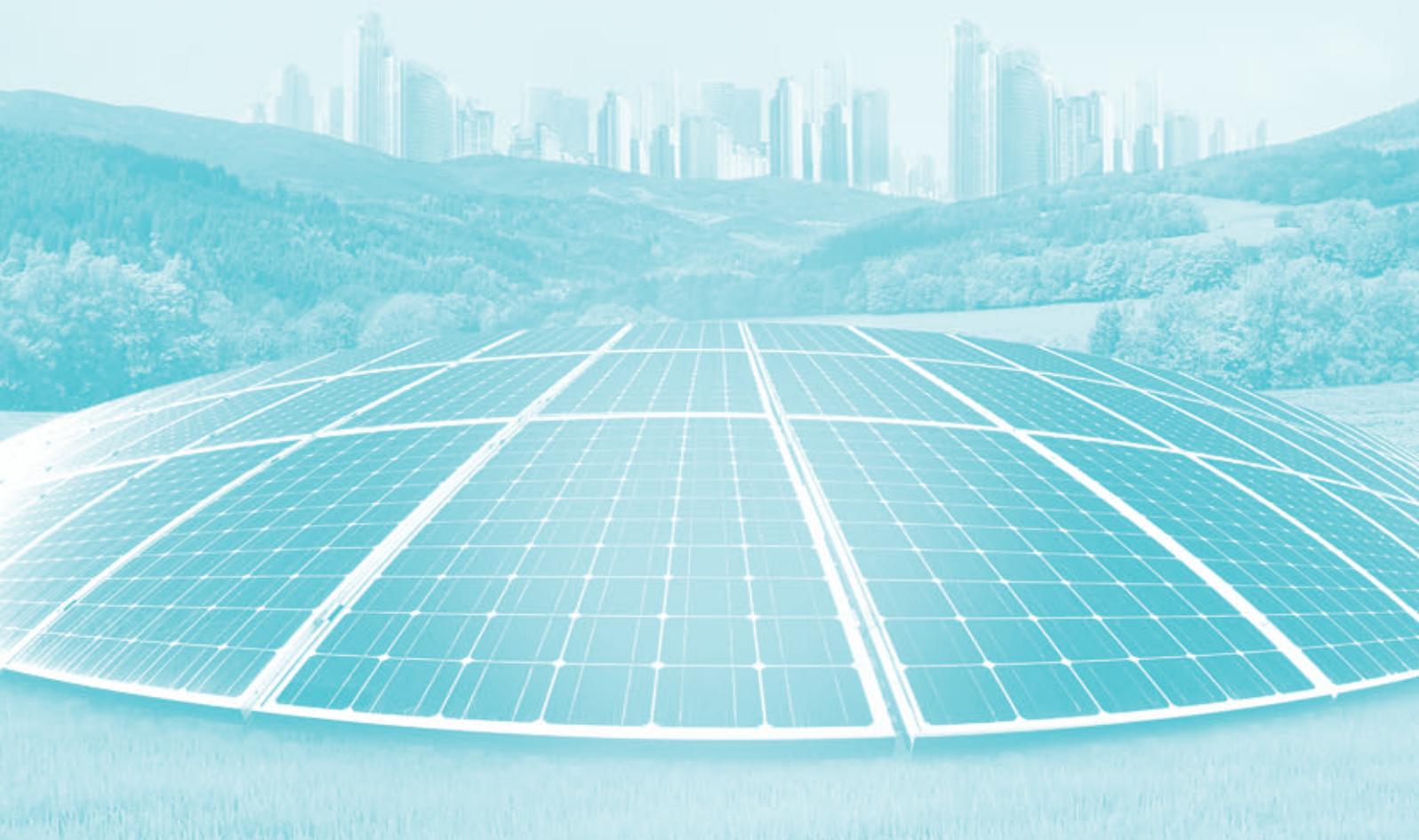
股份代號:712

中期報告
2015



目 錄

公司資料	2
財務概要	4
主席報告	5
業務回顧	8
財務回顧	10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16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26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27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8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30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31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3
釋義	63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張屹先生
鄒國強先生
施承啟先生

非執行董事

Donald Huang 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Daniel DeWitt Martin 先生
Kang Sun 先生
梁銘樞先生

公司秘書

鄒國強先生 (HKICPA, ACCA, CFA)

授權代表

張屹先生
鄒國強先生

審核委員會

梁銘樞先生 (主席)
Daniel DeWitt Martin 先生
Kang Sun 先生
Donald Huang 先生

提名委員會

張屹先生 (主席)
Daniel DeWitt Martin 先生
Kang Sun 先生
Donald Huang 先生
梁銘樞先生

薪酬委員會

梁銘樞先生 (主席)
張屹先生
Kang Sun 先生
Donald Huang 先生
Daniel DeWitt Martin 先生

企業管治委員會

張屹先生 (主席)
鄒國強先生
梁銘樞先生
Donald Huang 先生

重大款項委員會

張屹先生 (主席)
鄒國強先生
Donald Huang 先生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部

中國
上海
南匯工業園區
園迪路 16 號
郵編：201314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港灣道 18 號
中環廣場 35 樓
28 室

公司網站

www.comtecsolar.com

核數師

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公司資料

香港法律顧問

奧睿律師事務所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農業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Royal Bank of Canada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4th Floor, Royal Bank House

24 Shedden Road,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10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 183 號

合和中心

17 樓 1712-1716 號舖

財務概要

業績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566,031	520,449	471,000	456,242	574,736
扣除利息開支及稅項前溢利(虧損)	(196,998)	12,913	(2,621)	(95,066)	145,531
利息開支	(7,455)	(9,798)	(9,476)	(23,077)	(7,997)
除稅前溢利(虧損)	(204,453)	3,115	(12,097)	(118,143)	137,534
稅項	408	(125)	(25)	(2,988)	(35,91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虧損) 及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204,045)	2,990	(12,122)	(121,131)	101,624

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資產總值	2,445,482	2,581,630	2,608,545	2,440,099	2,654,773
負債總額	(1,096,409)	(976,032)	(1,083,732)	(975,413)	(1,000,996)
資產淨值	1,349,073	1,605,598	1,524,813	1,464,686	1,653,777

主席報告

本人謹代表卡姆丹克太陽能系統集團有限公司呈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期內，中國與海外國家的國際貿易衝突持續。中國太陽能製造公司面臨更具挑戰的國際商業環境。我們於馬來西亞興建生產設施的策略令我們得以規避與該等衝突及任何貿易政策變動有關的風險及成本。我們是少數擁有大規模海外生產設施的中國太陽能公司之一，這加強了我們的競爭優勢以吸引新客戶。另外，我們預期單晶產品將在市場上扮演日益重要之角色。

以下為期內若干財務及業務摘要：

- 期內收益約為人民幣 566,000,000 元(二零一四年同期：人民幣 520,400,000 元)；
- 期內毛利約為人民幣 14,000,000 元(二零一四年同期：人民幣 43,500,000 元)；
- 期內毛利率約為 2.5%(二零一四年同期：8.3%)；
- 期內淨虧損約為人民幣 204,000,000 元(二零一四年同期：純利人民幣 3,000,000 元)；
- 期內淨虧損主要由於向供應商墊款及預付轉讓費之減值虧損約人民幣 123,000,000 元及非現金股份為基礎之付款開支約人民幣 38,600,000 元所致；
- 期內每股虧損約為人民幣 14.7 分(二零一四年同期：每股盈利人民幣 0.2 分)；
- 期內晶片貨運量約為 197.7 兆瓦，較二零一四年同期約 190.1 兆瓦增加約 4.0%；
- 期內，本集團實現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入淨額約人民幣 111,200,000 元(二零一四年同期：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入淨額約人民幣 1,700,000 元)；及
- 本集團將其淨債權比率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約 18.9% 降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之 13.8%。

主席報告

於我們在馬來西亞的新生產設施悉數達產前，我們繼續將晶片貨運量由二零一四年同期 190.1 兆瓦增加約 4.0% 至期內 197.7 兆瓦。我們繼續專注優質「超級單晶晶片」的銷售及供應，而市場上獲主要國際客戶認可的合資格供應商寥寥無幾。根據我們主要客戶的反饋，使用「超級單晶晶片」的高效太陽能電池的轉換率據報可超過 25%。於未來數年，預期「超級單晶晶片」的產品規格及成本競爭力會繼續改善。我們的客戶逐漸明白利用高效太陽能晶片以提升其成本競爭力，並實現可靠產品性能的益處。單晶產品正於市場上扮演日益重要的角色。此舉鞏固對我們的優質產品的需求，並為我們提供進一步商機。

期內，我們於二零一五年第二個季度完成與一名新日本客戶的認證程序，並開始向該客戶試點出貨我們的優質「超級單晶」產品。我們預計對該名新客戶的出貨量於二零一五年下半年將進一步增加。此外，根據二零一三年十二月簽訂的長期銷售協議向 Mission Solar Energy LLC (「Mission Solar」) 大規模付運於期內持續。憑藉我們製造更先進及高效產品的卓越能力及我們完成全球領先太陽能電池製造商認證程序的成功往績記錄，我們已樹立良好的聲譽及建立市場營銷渠道，以吸引愈來愈多客戶，日益提高對我們優質及高可靠性產品的需求。我們正在與總部位於美國的兩名大規模及知名客戶以及位於日本、韓國及台灣的若干潛在客戶進行認證程序。我們認為我們能夠滿足認證程序中所規定的嚴格而複雜的要求，從而令我們於市場上自眾多競爭對手中脫穎而出，亦提高了市場的准入門檻。

期內五大客戶貢獻我們總收益約 62.8%，而去年同期約為 77.4%。菲律賓最大客戶的高質量「超級單晶晶片」銷售額佔我們期內總收益約 38.9%，相對二零一四年同期銷售額則約佔 50.8%。我們已持續增加及擴大我們的客戶基礎。

期內，我們持續推行成本減省策略，並透過持續改善供應鏈管理、技術開發、生產工序以及晶片轉換率合力實現成本節省。預期未來多個季度亦將能進一步體現成本減省的益處。我們大量生產「超級單晶晶片」積累的經驗及策略性地與現有客戶合作研發繼續透過技術改進降低我們的生產成本。於我們於馬來西亞的生產設施悉數達產及運營後，預期我們的生產成本將進一步降低。我們將利用於晶片技術的優勢降低成本且不影響產品質量，並為我們的客戶創造價值。

主席報告

鑒於當前行業環境，顯而易見，我們實施嚴格的財政紀律是本集團制勝的關鍵。我們深信於財政方面所作努力將會在眾多行業對手中勝出。因此，我們繼續實施均衡的財務計劃，為我們的太陽能晶片業務營運提供支持。期內，我們實現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入淨額約人民幣 111,200,000 元，及我們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的淨債權比率為 13.8%，較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18.9% 有所降低。我們穩健的財務狀況有助我們把握增長機會。我們深信，行業整合過程中，我們憑藉自身有利優勢取得最大收益。

考慮到需求持續增加以及降低生產成本及規避中國與海外政府間貿易衝突風險的潛在優勢，本集團計劃進一步擴大於馬來西亞的產能。此舉將令我們進一步降低生產成本及增加營運規模。我們預期於未來數年對「超級單晶晶片」的需求將日趨殷切。我們正在就我們的擴張而採購低成本設備評估各種機會，這將會令本集團最大化行業整合過程所得利益。

中國、美國、日本及印度等國引領全球太陽能市場的需求持續增長。安裝光伏系統更加經濟實惠，且太陽能成本現降至低於用戶支付費率的市場數量及用戶類別持續增加。我們相信光伏系統成本較低將推動採用太陽能及長期市場增長。展望未來，我們預計全球太陽能市場將強勁增長。由於中國政府將可再生能源視為國家優先考慮能源，並致力於實現其二零一五年併網目標，中國有望產生更大需求。此外，我們預期日本、美國及印度以至南美、亞太區及中東國家將成為該日益增加需求的主要推動力。我們亦欣然看到多個市場加大對分佈式／屋頂項目的支持力度，其將更看重產品質量及可靠性。隨著分佈式發電市場的預期迅速增長，我們相信本集團將受益於市場對高效產品需求日益增加的趨勢。

憑藉我們的領先技術、強大的品牌知名度及優質和高度可靠的產品，我們將進一步鞏固市場領先地位。我們將能很好地把握在太陽能行業中出現的無限商機並推動本集團日後的持續穩健發展。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對各位股東及業務夥伴的支持及信任與管理層及各位員工的辛勤工作表示誠摯謝意。我們期待為股東創造更豐厚的價值及回報。

主席
張屹

中國人民共和國，上海，二零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

業務回顧

期內，中國與海外國家間國際貿易衝突持續。中國太陽能製造公司面臨更具挑戰的國際商業環境。我們於馬來西亞興建生產設施的策略令我們得以規避與該等衝突及任何貿易政策變動有關的風險及成本。我們是少數擁有大規模海外生產設施的中國太陽能公司之一，這加強了我們的競爭優勢以招攬新客戶。另外，我們預期單晶產品將在市場上扮演日益重要的角色。

於我們在馬來西亞的新生產設施悉數達產前，我們繼續將晶片貨運量由二零一四年同期約190.1兆瓦增加約4.0%至期內約197.7兆瓦。我們繼續專注優質「超級單晶晶片」，而符合市場主要國際客戶認可資格供應該晶片的供應商寥寥無幾。根據我們主要客戶的反饋，使用「超級單晶晶片」的高效太陽能電池的轉換率據報可超過25%。於未來數年，預期「超級單晶晶片」的產品規格及成本競爭力會繼續改善。我們的客戶逐漸明白購入高效太陽能晶片以提升其成本競爭力，並實現可靠產品性能的益處。單晶產品正於市場上扮演日益重要的角色。此舉鞏固對我們的優質產品的需求，並為我們提供進一步商機。

期內，我們於二零一五年第二個季度完成與一名新日本客戶的認證程序，並開始向該客戶試點出貨我們的優質「超級單晶產品」。我們預計對該名新客戶的出貨量於二零一五年下半年將進一步增加。此外，根據二零一三年十二月簽訂的長期銷售協議向Mission Solar大規模付運於期內持續。憑藉我們製造更先進及高效產品的卓越能力及我們完成全球領先太陽能電池製造商認證程序的成功往績記錄，我們已樹立良好的聲譽及建立市場營銷渠道，以吸引愈來愈多客戶，日益提高對我們優質及高可靠性產品的需求。我們正在與總部位於美國的兩名大規模及知名客戶以及位於日本、韓國及台灣的若干潛在客戶進行認證程序。我們認為我們能夠滿足認證程序中所規定的嚴格而複雜的要求，從而令我們於市場上自眾多競爭對手中脫穎而出，亦提高了市場的准入門檻。

期內五大客戶貢獻我們總收益約62.8%，而去年同期約為77.4%。菲律賓最大客戶的高質量「超級單晶晶片」銷售額佔我們期內總收益約38.9%，相對二零一四年同期銷售額則約佔50.8%。我們已持續增加及擴大我們的客戶基礎。

業務回顧

期內，我們持續推行成本減省策略，並透過持續改善供應鏈管理、技術開發、生產工序以及晶片轉換率合力實現成本節省。預期未來多個季度亦將能進一步體現成本減省的益處。我們大量生產「超級單晶晶片」積累的經驗及策略性地與現有客戶合作研發繼續透過技術改進降低我們的生產成本。於我們於馬來西亞的生產設施悉數達產及運營後，預期我們的生產成本將進一步降低。我們將利用於晶片技術的優勢降低成本且不影響產品質量，並為我們的客戶創造價值。

鑒於當前行業環境，顯而易見，我們實施嚴格的財政紀律是本集團制勝的關鍵。我們深信於財政方面所作努力將會在眾多行業對手中勝出。因此，我們繼續實施均衡的融資計劃，為我們的太陽能晶片業務營運提供支持。期內，我們實現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入淨額約人民幣 111,200,000 元，及我們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的淨債權比率為 13.8%，較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18.9% 有所降低。我們的穩健財務狀況亦有助我們把握增長機會。我們深信，行業整合過程中，我們憑藉自身有利優勢取得最大收益。

考慮到需求持續增加以及降低生產成本及規避中國與海外政府間貿易衝突風險的潛在優勢，本集團計劃進一步擴大於馬來西亞的產能。此舉將令我們進一步降低生產成本及增加營運規模。我們預期於未來數年對「超級單晶晶片」的需求將日趨殷切。我們正在就我們的擴張而採購低成本設備評估各種機會，這將會令本集團最大化行業整合過程所得利益。

中國、美國、日本及印度等國引領全球太陽能市場的需求持續增長。安裝光伏系統更加經濟實惠，且太陽能成本現降至低於用戶支付費率的市場數量及用戶類別持續增加。我們相信光伏系統成本較低將推動採用太陽能及長期市場增長。展望未來，我們預計全球太陽能市場將強勁增長。由於中國政府將可再生能源視為國家優先考慮能源，並致力於實現其二零一五年併網目標，中國有望產生更大需求。此外，我們預期日本、美國及印度以至南美、亞太區及中東國家將成為該日益增加需求的主要推動力。我們亦欣然看到多個市場加大對分佈式／屋頂項目的支持力度，其將更看重產品質量及可靠性。隨著分佈式發電市場的預期迅速增長，我們相信本集團將受益於市場對高效產品需求日益增加的趨勢。

憑藉領先技術、強大的品牌知名度及優質和高度可靠的產品，我們將進一步鞏固市場領先地位。我們將能很好地把握在太陽能行業中出現的無限商機並推動本集團日後的持續穩健發展。

財務回顧

收益

收益由二零一四年同期的人民幣520,400,000元增加人民幣45,600,000元或8.8%至期內人民幣566,000,000元，主要是由於我們的銷量增長，惟部份由平均銷售價格減少抵銷。由於客戶對優質單晶太陽能晶片的需求增加，本公司的晶片貨運量由二零一四年同期的190.1兆瓦增加4.0%至期內197.7兆瓦。

125毫米乘125毫米單晶太陽能晶片的銷量

125毫米乘125毫米單晶太陽能晶片銷售的收益由二零一四年同期的人民幣302,800,000元減少人民幣71,500,000元或23.6%至期內人民幣231,300,000元，主要是因為銷量由二零一四年同期165.9兆瓦減少11.6%至期內146.7兆瓦，以及平均銷售價格由二零一四年同期每瓦特人民幣1.8元下跌約11.1%至期內每瓦特人民幣1.6元。期內，我們根據與Mission Solar已簽訂的協議增加156毫米乘156毫米單晶太陽能晶片的貨運量，從而降低125毫米乘125毫米單晶太陽能晶片的可用產能。

156毫米乘156毫米單晶太陽能晶片的銷量

156毫米乘156毫米單晶太陽能晶片銷售的收益由二零一四年同期的人民幣9,500,000元增加人民幣69,500,000元或731.6%至期內人民幣79,000,000元，主要是因為銷量由二零一四年同期6.2兆瓦增加688.7%至期內48.9兆瓦，以及平均銷售價格由二零一四年同期每瓦特人民幣1.5元上漲約6.7%至期內每瓦特人民幣1.6元所致。

125毫米乘125毫米單晶太陽能晶片的加工服務

來自125毫米乘125毫米單晶太陽能晶片的加工服務的收益為人民幣500,000元，由二零一四年同期人民幣4,800,000元下跌人民幣4,300,000元或約89.6%，主要由於本公司決定減小加工服務規模所致。

其他

其他收益主要來自銷售多晶硅多餘庫存。該收益由二零一四年同期人民幣203,300,000元增加人民幣51,900,000元或25.5%至期內的人民幣255,200,000元。此主要由於期內多晶硅銷量增加所致。

財務回顧

按地區市場劃分的收益

關於收益的地區分析方面，期內總收益約38.9%（二零一四年：50.8%）來自本公司向菲律賓的銷售。剩餘部份主要來自本公司向中國、美國、韓國及日本本土客戶的銷售。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二零一四年同期的人民幣477,000,000元增加人民幣75,000,000元或15.7%至期內人民幣552,000,000元，主要是由於晶片及多晶硅的銷量均增加所致。此外，期內就存貨計提減值約人民幣3,500,000元。

毛利

毛利由二零一四年同期的人民幣43,500,000元減少人民幣29,500,000元或67.8%至期內人民幣14,000,000元。本集團毛利率下降主要是由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晶片售價下跌所致。特別是，誠如本報告上文「財務回顧 — 收益」一節所披露者，本集團旗下貢獻超過74%收益（不包括銷售多餘庫存的多晶硅所獲得的收益）的125毫米乘125毫米太陽能單晶片的平均售價，已由二零一四年同期每瓦特人民幣1.8元下跌約11.1%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瓦特人民幣1.6元。本集團銷售約146.7兆瓦的125毫米乘125毫米太陽能單晶片。晶片銷售價格下跌每瓦人民幣0.2元導致毛利減少約人民幣29,300,000元。

另一方面，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收益有所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增加對多餘多晶硅庫存的銷售所致，有關收益由二零一四年同期的人民幣203,300,000元增加人民幣51,900,000元或25.5%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55,200,000元，然而該等收益在動用期內多餘多晶硅庫存的銷售成本抵銷供應商墊款的減值撥備約人民幣144,100,000元後，並未對本公司產生任何溢利或虧損。

綜上所述，本公司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8.3%下降至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2.5%。

其他收入

期內其他收入約人民幣3,000,000元，接近二零一四年同期所產生金額，主要為銀行利息收入。

財務回顧

其他收益及虧損

期內其他虧損約為人民幣132,700,000元，自二零一四年同期的其他收益人民幣9,500,000元轉盈為虧。此主要由於期內錄得向供應商墊款之減值虧損及尚未行使的認股權證公平值變動虧損所致。

誠如本報告財務報表附註13所披露者，本集團與兩名主要供應商（為與本集團並無聯繫的獨立方）訂立若干採購協議（「採購協議」），據此，本集團承諾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內按預定價格每年採購最低數量的原生多晶硅（用於製造產品）。根據採購協議條款，由二零零七年一月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期間，本集團已向該等供應商支付合共等於約人民幣516,800,000元的預付款（統稱「墊款」）。就向兩名主要供應商採購原生多晶硅而言，本集團動用部分墊款結付應付採購價的部分但非全部款項，使得僅有一部分墊款將用於每項採購。本集團自二零一一年十二月起尚未向該等供應商作出任何進一步預付款。

本公司管理層已採納一套貫徹實施的檢討流程以定期評估就採購協議墊款及撥備確認的減值的充分性。該等檢討包括就本公司中期業績及本公司每年全年業績審核所開展的檢討，所開展的檢討參考了若干因素，包括：本集團預算年化生產能力預期自二零一七年起增加至約1,000兆瓦；本公司的產品組合將主要包括125毫米乘125毫米及156毫米乘156毫米的「超級單晶晶片」；近期市場對本集團產品的需求繼續增加；多晶硅售價預期於二零一五年達到約每千克15美元及穩定在此水平，反映了目前市場評估；及本集團承諾根據與Mission Solar簽署的銷售協議交付約500兆瓦的太陽能產品。

基於分析結果，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確認供應商墊款減值虧損增加約人民幣121,200,000元。本集團已在之前一次的減值分析時，即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了減值虧損約人民幣114,500,000元。此次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就採購協議墊款及撥備確認所做的減值乃期內的新增減值，主要是由於與二零一四年多晶硅市價相比，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多晶硅市價大幅下跌。

財務回顧

供應商墊款結餘由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120,300,000元減少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的約人民幣94,800,000元。減少約人民幣25,500,000元主要是由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計提額外減值撥備約人民幣121,200,000元及動用約人民幣42,300,000元以抵銷自該等長期供應商採購物資產生的應付款項。惟期內對該等墊款減值的動用，以致對供應商墊款結餘增加約人民幣144,100,000元，從而抵銷了部分下跌因素的影響。動用減值撥備是指利用多餘多晶硅庫存的销售成本抵銷該撥備，導致供應商墊款結餘增加，而增加金額相等於已被動用的減值撥備金額。

分銷及銷售開支

分銷及銷售開支由二零一四年同期的人民幣6,500,000元增加人民幣1,900,000元或29.2%至期內人民幣8,400,000元，主要由於期內銷量及出口銷售增加。

行政及一般開支

行政及一般開支由二零一四年同期的人民幣36,400,000元增加人民幣36,500,000元或100.3%至期內人民幣72,900,000元，此主要由於期內新授出購股權所產生股份賠償費用約人民幣38,600,000元所致。

利息開支

利息開支由二零一四年同期的人民幣9,800,000元減少人民幣2,300,000元至期內人民幣7,500,000元。

除稅前溢利(虧損)

期內除稅前虧損約為人民幣204,500,000元，自二零一四年同期除稅前溢利人民幣3,100,000元轉盈為虧，主要由於上述因素所致。

稅項

本集團於期內及二零一四年同期並未產生重大稅項開支，因為本集團概無從集團實體獲取重大應課稅溢利或產生稅項虧損。

期內溢利(虧損)

本集團於期內錄得虧損人民幣204,000,000元，自二零一四年同期溢利人民幣3,000,000元轉盈為虧，是因為前述因素所致。因此，本集團錄得期內淨虧損率36.0%，自二零一四年同期淨利潤率0.6%轉盈為虧。

財務回顧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宣派期內的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存貨周轉日數

存貨結餘由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37,800,000元減少14.7%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458,900,000元，主要是因為我們大力減少存貨結餘所致。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存貨周轉日數合計為150天(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2天)。

貿易應收賬款周轉日數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貿易應收賬款周轉日數合計為43天(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7天)。於本期間，本集團繼續專注於主要售予海外客戶的「超級單晶晶片」。海外客戶信貸期約為60天。本集團一般向其他客戶授予30至90天的信貸期。平均應收款項周轉日數約為43天，仍在本集團授予客戶的信貸期內。

貿易應付賬款周轉日數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貿易應付賬款周轉日數共計84天(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4天)。周轉日數增加主要是由於在期內市場環境以及我們採購付款條款所致。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的主要營運資金來源包括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銀行借款及股份配售所得款項。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為1.2(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且於淨債務狀況約為人民幣186,800,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86,800,000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控制淨債權比率為13.8%。本集團期內財務狀況維持穩健。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保持穩定，約為人民幣205,000,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16,900,000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關連人士交易

除本集團向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支付的酬金外，於本期間，本集團並無任何關連人士交易。

財務回顧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除約人民幣171,100,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71,200,000元)的受限制現金外，本集團亦將賬面淨值分別約為人民幣156,700,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2,800,000元)及約為人民幣19,900,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3,900,000元)的樓宇及預付租賃款項質押予銀行以取得授予本集團的銀行融資。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本集團其他資產抵押予任何金融機構。

收購附屬公司

期內，並無收購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

出售附屬公司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六日的公佈，內容有關出售卡姆丹克新能源(中國)控股有限公司及卡姆丹克新能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預期出售將於二零一五年第三個季度完成。

除上文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公司概無出售附屬公司。

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自本公佈日期起計過往十二個月內概無進行任何股本集資活動。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1,087名(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67名)僱員。現有僱員薪酬包括基本工資、酌情花紅及社會保障供款。僱員的薪酬水平與其職責、表現及貢獻一致。

重大投資的日後投資計劃詳情

本集團計劃於馬來西亞進一步擴大產能以進一步降低生產成本及增加營運規模。我們仍然在評估為在馬來西亞擴容而採購低價設備的各類機會。由於市場環境瞬息萬變，本集團可能根據市場環境調整擴充計劃。本集團透過擴容將會能夠保持靈活能力。我們相信，該策略將會令本集團最大化行業整合過程所得利益。

匯率的波動風險及任何相關對沖

本集團確認匯兌虧損淨額約人民幣5,200,000元，主要由於集團實體的貨幣資產及負債以外幣計值所致。儘管本集團已訂立遠期外匯合約，但鑑於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匯對沖政策，管理層會監察外匯風險敞口，並在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保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以符合股東利益。於本期間，除下文所披露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外，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規定，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的職務應該分開，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本集團現時並無分開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的職務。張屹先生為本集團的主席兼首席執行官，擁有從事太陽能晶片行業的豐富經驗，負責本集團整體企業策略、規劃及業務管理。董事會認為，將主席及首席執行官職務由一人兼任有利本集團的業務前景及管理。董事會及由經驗豐富且幹練人才組成的高級管理層可確保權力及授權的平衡。董事會現時共有三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人員組成方面具備足夠的獨立性。

標準守則

本公司亦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特別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整個期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所載的準則。

審閱中期財務報表

本報告的財務資料遵照上市規則附錄16進行披露。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已舉行會議以討論本公司的內部控制及財務匯報事宜，包括審閱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及期內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外聘核數師已根據國際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審閱期內的中期財務資料。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足夠公眾持股量

基於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所獲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本公司於期內一直維持指定公眾持股量不少於上市規則所規定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25%。

權益披露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的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於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的 權益概約 百分比
張屹先生 ¹	實益擁有人、信託受益人、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未滿18歲子女的權益	628,513,550	45.16%
鄒國強先生 ²	實益擁有人	13,228,000	0.95%
施承啟先生 ³	實益擁有人	900,000	0.06%
Kang Sun先生 ⁴	實益擁有人	549,574	0.04%
Daniel DeWitt Martin先生 ⁵	實益擁有人	499,659	0.04%
梁銘樞先生 ⁶	實益擁有人	362,787	0.03%

附註：

- (1) Fonty(由張先生100%實益擁有)持有575,683,844股股份。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張先生亦被視為擁有其未滿18歲的兒子Alan Zhang先生實益擁有的47,829,706股股份的權益，Alan Zhang先生為張先生以其後代為受益人而成立的不可撤銷信託Zhang Trusts For Descendants的受益人，而J.P. Morgan Trust Company of Delaware為該信託的受託人。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張先生亦被視為因根據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授予彼可認購5,000,000股股份之購股權而於5,000,000股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 (2) 鄒國強先生被視作擁有權益的股份指於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定義見下文)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授予彼の購股權(定義見下文)後而向彼發行的 13,228,000 股股份。
- (3) 施承啟先生被視作擁有權益的 900,000 股股份指於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一日授予彼の購股權後而向彼發行的 900,000 股股份。
- (4) Kang Sun 先生被視作擁有權益的 549,574 股股份指於行使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三日及二零零九年十月二日授予彼の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定義見下文)及根據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授予彼の購股權(定義見下文)後而向彼發行的 549,574 股股份。
- (5) Daniel DeWitt Martin 先生被視作擁有權益的 499,659 股股份指於行使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三日及二零零九年十月二日授予彼の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定義見下文)及根據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授予彼の購股權(定義見下文)後而向彼發行的 499,659 股股份。
- (6) 梁銘樞先生被視作擁有權益的 362,787 股股份指於行使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三日及二零零九年十月二日授予彼の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定義見下文)及根據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授予彼の購股權(定義見下文)後而向彼發行的 362,787 股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擁有或視作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於任何時間，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之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包括彼等之配偶及未滿 18 歲子女)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據本公司任何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所知，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以下人士或法團(不包括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2 及 3 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或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股東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於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的 權益概約 百分比
張屹先生 ¹	實益擁有人、信託受益人、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未滿 18 歲子女的權益	628,513,550	45.16%
Fonty Holding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575,683,844	41.36%
Carrie Wang 女士 ²	配偶權益	628,513,550	45.16%

附註：

- (1) Fonty (由張先生 100% 實益擁有) 持有 575,683,844 股股份。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張先生亦被視為擁有其未滿 18 歲的兒子 Alan Zhang 先生實益擁有的 47,829,706 股股份的權益，Alan Zhang 先生為張先生以其後代為受益人而成立的不可撤銷信託 Zhang Trusts For Descendants 的受益人，而 J.P. Morgan Trust Company of Delaware 為該信託的受託人。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張先生亦被視為因根據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授予彼可認購 5,000,000 股股份之購股權而於 5,000,000 股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Carrie Wang 女士為張屹先生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作擁有張屹先生所持全部股份的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據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所知，概無任何其他人士或法團於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2 及 3 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日採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旨在給予僱員機會，於本公司擁有個人權益，激勵僱員致力提升表現及效率，並挽留對本集團長遠發展及盈利能力有重大貢獻的僱員。於二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零零九年八月三日及二零零九年十月二日先後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授出可認購合共574,020股股份(「**相關股份**」)的購股權，所涉股份分別為230,000股相關股份及344,020股相關股份。每股行使價為2.51港元，較本公司股份於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項下的最終發售價有溢價19.5%。於聯交所首次買賣股份當日二零零九年十月三十日(「**上市日期**」)或之後，概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進一步授出任何購股權。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所授出所有購股權(「**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僅可按以下方式行使：(a)佔可能因行使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所授購股權而發行的股份之1/12的股份須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歸屬；及(b)佔相關股份餘下11/12的股份須按季度等額分期歸屬，於每三個月期間末歸屬1/12的相關股份，惟須於該期間內持續受僱於本公司及遵守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所述的所有其他條款及條件；及(c)所有尚未行使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須於相關購股權提呈日期起計滿10年之日失效。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的行使詳情如下：

承授人	授出日期	每股行使價	於二零一五年	於二零一五年	
			一月一日	六月三十日	
			的結餘	期內已行使	的結餘
董事					
Kang Sun	二零零九年八月三日	2.51港元	249,574	-	249,574
Daniel DeWitt Martin	二零零九年八月三日	2.51港元	199,659	-	199,659
梁銘樞	二零零九年八月三日	2.51港元	62,787	-	62,787
總計			512,020	-	512,020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已授出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並無獲行使、失效或註銷。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激勵合資格人士將來為本集團作出最大貢獻及／或表揚其過往貢獻，吸引及挽留或以其他方式與該等合資格人士(其及／或其貢獻有益或將有益本集團業績、發展或成功)持續保持關係。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採納後，可能因行使根據本集團購股權計劃及任何其他計劃將授出之所有購股權而發行之股份數目上限合共不得超過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之 10%，即 100,000,000 股股份。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日，購股權計劃項下之計劃授權限額已更新，最大數目為 139,156,175 股股份，即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日已發行股份之 10%。於本報告日期，可能因行使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及任何其他計劃將授出之所有購股權而發行之最大股份數目為 59,356,175 股股份，即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一日授出之總計 59,800,000 份購股權及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授出之總計 20,000,000 份購股權而下調之計劃授權限額。

倘於任何 12 個月期間至截至最近授出日期，因行使授予及將授予任何一名參與者的購股權而發行及將發行的股份總數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的 1%，則不可向該人士授出任何購股權。

任何購股權可根據購股權計劃條款於董事會釐定期間隨時行使，惟不得超過授出日期起計 10 年。購股權行使前毋須持有指定最短期間。購股權計劃參與者限於提呈日期後滿 28 日當日或之前接納授出，接納時須向本公司支付 1.0 港元。購股權的行使價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惟須不低於以下的最高者：

- (a) 股份面值；
- (b) 提呈日期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載的股份收市價；及
- (c) 緊接提呈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載的股份平均收市價。

購股權計劃自上市日期起計 10 年有效及生效，上市日期後不會再授出或提呈任何購股權。

期內，購股權計劃項下並無授出購股權（「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惟須待承授人接納後方可作實。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於本期間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行使及失效的購股權詳情如下：

承授人	授出日期	每股行使價	於二零一五年 一月一日 的結餘	於期內授出 的購股權	期內已行使	期內已失效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的結餘
其他參與者合計	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 ⁽¹⁾	1.500港元	-	20,000,000	-	-	20,000,000
董事							
施承啟先生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一日 ⁽²⁾	1.390港元	-	600,000	-	-	600,000
其他參與者合計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一日 ⁽²⁾	1.390港元	-	59,200,000	-	-	59,200,000
董事							
鄧國強先生	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1.386港元	13,000,000	-	-	-	13,000,000
其他參與者合計	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1.386港元	22,650,000	-	-	-	22,650,000
其他參與者合計	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	1.870港元	4,020,000	-	-	-	4,020,000
董事							
Kang Sun 先生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1.262港元	300,000	-	-	-	300,000
Daniel DeWitt Martin 先生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1.262港元	300,000	-	-	-	300,000
梁銘樞先生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1.262港元	300,000	-	-	-	300,000
其他參與者合計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1.262港元	6,638,000	-	-	-	6,638,000
董事							
張屹先生	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八日	0.980港元	5,000,000	-	-	-	5,000,000
鄧國強先生	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八日	0.980港元	228,000	-	-	-	228,000
其他參與者合計	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八日	0.980港元	3,756,000	-	(30,000)	(170,000)	3,556,000
董事							
施承啟先生	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四日	1.490港元	300,000	-	-	-	300,000
其他參與者合計	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四日	1.490港元	1,940,000	-	-	-	1,940,000
			58,432,000	79,800,000	(30,000)	(170,000)	138,032,000

附註：

(1) 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五日(即緊接授出日期前的營業日)每股收市價為1.23港元。

(2) 二零一五年五月八日(即緊接授出日期前的營業日)每股收市價為1.34港元。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附註：

- (1) 根據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四日授出的購股權將根據下列時間表歸屬於相關承授人，行使期為10年(就此而言，購股權將予歸屬的各日期於下文統稱為「歸屬日期」)：

歸屬日期	將予歸屬的購股權百分比
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四日	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50%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50%

- (2) 根據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八日授出的購股權將根據下列時間表歸屬於承授人，行使期為10年(就此而言，購股權將予歸屬的各日期於下文統稱為「歸屬日期」)：

歸屬日期	將予歸屬的購股權百分比
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八日或之後	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50%
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八日或之後	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12.5%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或之後	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12.5%
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或之後	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12.5%
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或之後	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12.5%

- (3) 根據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授出的購股權將根據下列時間表歸屬於承授人，行使期為10年(就此而言，購股權將予歸屬的各日期於下文統稱為「歸屬日期」)：

歸屬日期	將予歸屬的購股權百分比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或之後	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50%
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七日或之後	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12.5%
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或之後	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12.5%
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七日或之後	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12.5%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或之後	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12.5%

- (4) 根據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授出的購股權將根據下列時間表歸屬於相關承授人，行使期為10年(就此而言，購股權將予歸屬的各日期於下文統稱為「歸屬日期」)：

歸屬日期	將予歸屬的購股權百分比
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或之後	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50%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日或之後	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12.5%
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日或之後	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12.5%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後	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12.5%
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或之後	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12.5%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 (5) 根據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授出的購股權將根據下列時間表歸屬於相關承授人，行使期為10年（就此而言，購股權將予歸屬的各日期於下文統稱為「歸屬日期」）：

30,800,000份購股權（包括授予鄒國強先生的購股權）的歸屬期間如下：

歸屬日期	將予歸屬的購股權百分比
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或之後	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50%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後	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12.5%
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或之後	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12.5%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後	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12.5%
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或之後	已授出購股權總數的12.5%

餘下5,850,000份購股權的歸屬期間如下：

歸屬日期	將予歸屬的購股權百分比
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或之後	所授出購股權總數的1/3
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後	所授出購股權總數的1/12
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或之後	所授出購股權總數的1/12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後	所授出購股權總數的1/12
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或之後	所授出購股權總數的1/12
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後	所授出購股權總數的1/12
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或之後	所授出購股權總數的1/12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後	所授出購股權總數的1/12
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或之後	所授出購股權總數的1/12

- (6) 根據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一日授出的購股權將根據下列時間表歸屬於相關承授人，行使期為10年（就此而言，購股權將予歸屬的各日期於下文統稱為「歸屬日期」）：

歸屬日期	將予歸屬的購股權百分比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一日或之後	所授出購股權總數的50%
二零一五年八月十一日或之後	所授出購股權總數的12.5%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一日或之後	所授出購股權總數的12.5%
二零一六年二月十一日或之後	所授出購股權總數的12.5%
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一日或之後	所授出購股權總數的12.5%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 (7) 根據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授出的購股權將根據下列時間表歸屬於相關承授人，行使期為10年(就此而言，購股權將予歸屬的各日期於下文統稱為「歸屬日期」)：

歸屬日期	將予歸屬的購股權百分比
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或之後	所授出購股權總數的50%
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六日或之後	所授出購股權總數的12.5%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六日或之後	所授出購股權總數的12.5%
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六日或之後	所授出購股權總數的12.5%
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六日或之後	所授出購股權總數的12.5%

於本期間，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已失效或註銷。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0。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Deloitte. 德勤

致卡姆丹克太陽能系統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

緒言

吾等已審閱第27頁至第62頁所載卡姆丹克太陽能系統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此等財務報表包括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若干附註解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證券上市規則規定，編製中期財務資料報告時須遵守當中載列的相關條文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吾等的責任乃按照協定委聘條款，根據吾等的審閱就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並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除此之外不作其他用途。吾等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吾等已按照國際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審閱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主要包括向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宜的人士進行查詢，並應用分析及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小於按照國際核數準則進行的審核，故無法保證吾等會知悉核數時可能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吾等並不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根據吾等的審閱，吾等並無發現任何事項導致吾等認為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於各重大方面未有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566,031	520,449
銷售成本		(552,014)	(476,999)
毛利		14,017	43,450
其他收入	5	2,972	2,914
其他收益及虧損	6	(132,714)	9,534
分銷及銷售開支		(8,394)	(6,544)
行政開支		(72,879)	(36,441)
融資成本	7	(7,455)	(9,798)
除稅前(虧損)溢利	8	(204,453)	3,115
稅項	9	408	(12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溢利及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204,045)	2,990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每股(虧損)盈利			
— 基本及攤薄	11	(14.66)	0.22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1,067,183	1,071,163
預付租賃款項 — 非即期		26,677	27,175
預付轉讓費 — 非即期	14	106,035	145,225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已付按金	12	35,902	37,004
向供應商墊款	13	77,743	71,449
遞延稅項資產		638	638
		1,314,178	1,352,654
流動資產			
存貨		458,927	537,815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15	211,995	231,565
應收票據	15	51,119	15,964
向供應商墊款	13	17,098	48,926
預付租賃款項 — 即期		600	600
預付轉讓費 — 即期	14	81,740	52,067
可收回稅項		131	—
已抵押銀行存款		171,124	171,188
銀行結餘及現金		117,863	52,123
		1,110,597	1,110,248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20,707	21,776
		1,131,304	1,132,024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16	334,987	207,281
已收客戶按金 — 即期	14	98,819	57,285
短期銀行貸款	17	526,875	524,113
稅項負債		—	275
遞延收益		287	287
		960,968	789,241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有關的負債		11	11
		960,979	789,252
流動資產淨值		170,325	342,77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484,503	1,695,426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9	1,205	1,205
儲備		1,347,868	1,513,310
總權益		1,349,073	1,514,515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9,568	9,568
已收客戶按金 — 非即期	14	106,035	145,225
長期銀行貸款	17	—	3,072
繁重合約撥備	13	—	7,576
認股權證	18	15,100	10,600
遞延收益		4,727	4,870
		135,430	180,911
		1,484,503	1,695,426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本	股份溢價	購股權儲備	特別儲備	法定盈餘 儲備	保留溢利 (累計虧損)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1,157	1,254,225	11,739	11,012	84,583	162,097	1,524,813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	2,990	2,990
發行普通股	48	62,126	-	-	-	-	62,174
發行股份應佔交易成本	-	(192)	-	-	-	-	(192)
行使購股權	-	577	(191)	-	-	-	386
確認按股本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15,427	-	-	-	15,427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1,205	1,316,736	26,975	11,012	84,583	165,087	1,605,598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1,205	1,316,968	29,141	11,012	84,583	71,606	1,514,515
期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	-	-	(204,045)	(204,045)
行使購股權	-	35	(11)	-	-	-	24
確認按股本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38,579	-	-	-	38,579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1,205	1,317,003	67,709	11,012	84,583	(132,439)	1,349,073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		
除稅前(虧損)溢利	(204,453)	3,115
調整：		
存貨撥備	3,546	—
利息收入	(2,824)	(2,771)
利息開支	7,455	9,79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7,910	40,96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	304
撥回遞延收益	(143)	(144)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38,579	15,427
撥回預付租賃款項	498	427
認股權證公平值變動虧損(收益)	4,500	(14,700)
遠期合約公平值變動收益	—	(500)
就向供應商墊款確認減值虧損	121,200	—
就預付轉讓費確認減值虧損	1,800	—
動用就向供應商墊款計提的撥備	(144,065)	—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135,997)	51,924
存貨減少(增加)	75,342	(8,081)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減少	20,639	76,880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35,155)	34,482
向供應商墊款減少	40,823	13,823
預付轉讓費減少	7,717	—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增加(減少)	135,532	(163,962)
已收客戶按金(減少)	2,344	(3,338)
經營所得現金	111,245	1,728
(已付)退回稅項	2	(45)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11,247	1,683
投資活動		
提取已抵押銀行存款	171,188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3,760	103
已收利息	2,824	2,771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添置及其購置之已付按金	(38,276)	(78,997)
存入已抵押銀行存款	(171,124)	(169,949)
其他金融工具所得款項	—	37,047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1,628)	(209,025)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融資活動		
籌集的銀行貸款	245,997	280,691
行使購股權	24	386
已付利息	(13,593)	(7,672)
償還銀行貸款	(246,307)	(232,628)
發行新股份所得款項	–	61,982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13,879)	102,75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	65,740	(104,583)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2,123	333,478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即銀行結餘及現金	117,863	228,895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眾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三十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其母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Fonty Holdings Limited，其最終控股方為張屹先生（「張先生」）。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製造及銷售太陽能晶片及相關產品，並提供太陽能產品加工服務。

2.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的適用披露規定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3. 主要會計政策

編製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使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用者相同。

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於本中期期間強制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若干準則及修訂本。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此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準則及修訂本對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的金額及／或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事項並無重大影響。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本集團尚未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惟尚未生效之新增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戶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與客戶之間的合約產生之收入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收購共同經營權益之會計處理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式之澄清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農業：生產性植物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獨立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營企業之間之資產出售或注資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之例外情況 ³

¹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報表之首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上述新增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4. 分類資料

本集團的現有業務為製造及銷售太陽能晶片及相關產品並提供太陽能產品加工服務。張先生(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檢討主要產品的收益分析及本集團整體業績，以進行表現評估及作出有關資源分配的決策。因此，就財務報告而言，本集團僅有唯一經營分部。本集團分類虧損(溢利)為除稅前虧損(溢利)。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5.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政府補助	148	143
利息收入	2,824	2,771
	2,972	2,914

6.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外匯虧損淨額	(5,214)	(3,220)
二零一二年認股權證公平值變動(虧損)收益(定義見附註18)	(4,500)	14,700
就向供應商墊款確認減值虧損(附註13)	(121,200)	—
就預付轉讓費確認減值虧損(附註14)	(1,800)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	(304)
遠期合約公平值變動收益	—	500
訴訟案撥備	—	(2,142)
	(132,714)	9,53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7.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五年內須悉數償還與銀行貸款有關的利息開支	13,593	9,798
減：資產合資格成本中的資本化金額	(6,138)	—
	<u>7,455</u>	<u>9,798</u>

8. 除稅前(虧損)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除稅前虧損已扣除以下各項：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552,014	476,99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7,910	40,968
撥回預付租賃款項	498	427
研發開支(計入行政開支)	3,737	3,716
租賃物業的經營租金	810	58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9.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 — 本期間	408	(41)
遞延稅項	—	(84)
	<u>408</u>	<u>(125)</u>

在中國產生的稅項根據管理層對整個財政年度的平均年度所得稅率的最佳估計確認。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所用估計平均年度稅率為25%。由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集團實體在兩個期間內產生稅項虧損，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本集團已根據中國實體將向非中國居民分派的預計股息作出預扣稅撥備(如有)。

10. 股息

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派付、宣派或擬派任何股息。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1. 每股(虧損)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的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虧損)溢利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溢利	(204,045)	2,990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虧損)基本盈利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1,391,834,709	1,344,017,350
普通股潛在攤薄影響：		
購股權	—	10,700,091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虧損)盈利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u>1,391,834,709</u>	<u>1,354,717,441</u>

本公司未獲行使之二零一二年認股權證(定義見附註18)對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虧損)盈利並無攤薄影響，原因為其潛在兌換作普通股將於各期間減少及產生每股虧損。

由於本公司若干未獲行使購股權對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虧損)盈利並無攤薄影響，故其並未計入每股攤薄盈利的計算，原因為其行使價高於本公司股份之平均市價或其將減少本公司的每股虧損。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付按金及購置

期內，本集團就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付按金支出約人民幣38,276,000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78,997,000元)。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3. 向供應商墊款／繁重合約撥備

本集團不時於供應商交付原材料前向彼等作出預付款。除下文所述與兩名主要供應商訂立的採購協議外，預付款均為自各報告期末起未來十二個月的採購款項，故歸類為流動資產。

於過往年度，本集團與兩名主要供應商（為與本集團並無聯繫的獨立方）訂立若干採購協議，據此，（其中包括）本集團承諾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而本集團已酌情決定於若干年度延長供應至二零二一年）（「供應期間」）各年內按預定價格每年採購最低數量的原生多晶硅（用於製造產品）。根據協議條款，由二零零七年一月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期間，本集團已向該等供應商支付合共等於約人民幣516,800,000元的預付款。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提供予該等供應商而未償還的預付款總額（扣除撥備）分別約為人民幣94,800,000元及人民幣120,400,000元。該等預付款乃無抵押、免息並於該等協議屆滿前按年度基準於供應期間結束時以下文所述方式用於抵銷部份發票金額。

根據與該兩名供應商協議條款，於供應期間各年度，於該特定年度就合約協定數量作出的預付款金額將用於減少最多達該等年度協定數量的採購的發票金額。於供應期間，本集團向該兩名主要供應商所採購原材料的最低總額約為人民幣6,357,501,000元。

根據與其中一名主要供應商訂立的協議，倘於特定年度未能履行最低採購規定，則向該供應商作出有關該最低採購承諾的預付款將被沒收。此外，根據該採購協議條款，本集團向該供應商就其所供應的原材料以及來自銷售該等原材料所得款項或保險以及（若適用）執行該抵押權益所必需的全部延遲付款、利息及開支授出持續抵押權益。該供應商有權採取一切必需措施設置、完成、保持及強制執行抵押權益。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欠付該供應商任何貿易應付賬款。

就與其他主要供應商訂立的協議而言，本集團須至少採購協議所載的最低金額。倘若本集團於任何曆年多次拒絕收貨，則本集團須加速履行該特定年度的最低採購承諾的付款責任，且本集團有責任向供應商支付該特別年度實際採購額與最低採購承諾之間的差額。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3. 向供應商墊款／繁重合約撥備(續)

採購協議並未就本集團未能達致最低採購承諾的情況下將承擔任何其他責任作出明確規定。於餘下供應期間，本集團的最低年度採購承諾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相當於金額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453,925
二零一六年	625,468
二零一七年	495,107
二零一八年	394,607
二零一九年	394,607
二零二零年	394,607
二零二一年	394,607
	<u>3,152,928</u>

本公司董事於各報告期末估計預計於未來十二個月內通過抵銷協定合約數量的採購額結算的預付款金額且該金額會歸類為流動資產。餘額則歸類為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非流動資產。

向供應商作出的墊款撥備：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133,930
已動用	(73,869)
已確認的減值虧損	114,460
	<u>174,521</u>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174,521
已動用	(144,065)
重新分類至繁重合約撥備	7,576
已確認的減值虧損	121,200
	<u>159,232</u>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u>159,232</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3. 向供應商墊款／繁重合約撥備(續)

繁重合約撥備：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39,107
撥回於損益中的撥備	(31,531)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7,576
重新分類至繁重合約撥備	(7,576)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向供應商墊款所確認減值之充足性及作出繁重合約撥備進行分析，乃由於本集團所從事之太陽能行業波動不定。所進行之分析經參考反應現行市場評估之本集團的計劃年產能、本集團產品組合、本集團產品的近期市場需求、產品最新預測售價，及本集團承諾交付的太陽能產品(包括晶片供應協議(定義見附註14)所規定的條款)等。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向兩名主要供應商墊款確認減值撥備約人民幣159,232,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74,521,00元)及並無就繁重合約計提撥備(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576,000元)，即經考慮於供應期間的若干曆年生產所得預期收益及產生的開支後，將予遭受的預期虧損或本集團現時有責任根據上述不可撤銷經營合約作出的未來付款。

14. 預付轉讓費／已收客戶按金

於二零一三年，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卡姆丹克太陽能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卡姆丹克香港」)與獨立第三方Mission Solar Energy LLC(特拉華州有限公司，「Mission Solar」)訂立晶片供應協議(「晶片供應協議」)，據此，於二零一四年六月至二零一七年七月期間，卡姆丹克香港將按預先釐定之交付時間及供應價格向Mission Solar供應功率約500兆瓦之太陽能晶片。

此外，根據晶片供應協議，Mission Solar向卡姆丹克香港支付不可退還按金35,000,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13,391,000元)，該按金將用作抵銷自二零一四年六月至二零一七年七月期間交付太陽能晶片之應付相關代價。因此，本集團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該按金為已收客戶按金。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4. 預付轉讓費／已收客戶按金 (續)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已收客戶按金之即期部分為約人民幣98,819,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7,285,000元)，包括應收Mission Solar的約人民幣83,540,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7,257,000元)。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估計該墊款金額預期用作抵銷未來十二個月之協定合約銷量並將其分類為流動負債。餘額則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已收客戶按金之賬面值：		
一年內	83,540	57,257
一至兩年	79,092	78,736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26,943	66,489
	189,575	202,482
減：流動負債所示於一年內到期之金額	(83,540)	(57,257)
非流動負債所示金額	106,035	145,225

緊接卡姆丹克香港與Mission Solar落實晶片供應協議前，卡姆丹克香港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轉讓人」或Mission Solar之前賣方)訂立協議並向轉讓人支付35,000,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13,391,000元)作為轉讓費(卡姆丹克香港承擔作為賣方之責任)，及轉讓人根據晶片供應協議於相關合約期內向卡姆丹克香港轉讓其權利。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4. 預付轉讓費／已收客戶按金(續)

本集團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該結餘為預付轉讓費。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估計該轉讓費金額預期將撥至損益賬以抵銷於未來十二個月內之協定合約銷量並將其分類為流動資產。餘額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該預付轉讓費之賬面值：		
即期部份	81,740	52,067
非即期部份	106,035	145,225
	<u>187,775</u>	<u>197,292</u>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預付轉讓費確認減值撥備約人民幣1,800,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190,000元)。

預付轉讓費撥備之變動：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
已於損益中確認的減值虧損	5,190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5,190
已動用	(5,190)
已於損益中確認的減值虧損	1,800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u>1,800</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5.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應收票據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賬款	135,060	141,297
水電按金	3,356	3,320
可收回增值稅	53,837	53,259
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	19,742	33,689
	211,995	231,565
應收票據	51,119	15,964

本集團要求客戶於產品交付前預付款項，亦會按個別情況給予7至180天的信貸期。以下為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與各收益確認日期相若)呈列的貿易應收賬款(扣除呆賬撥備)的賬齡分析：

賬齡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30日	74,094	55,748
31至60日	24,659	55,604
61至90日	12,604	26,015
91至180日	19,181	2,827
超過180日	4,522	1,103
	135,060	141,29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5.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應收票據(續)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應收票據賬齡分析：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賬齡		
0至30日	33,720	10,604
31至60日	10,400	2,710
61至90日	6,629	2,500
91至180日	370	150
	51,119	15,964

16.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賬款	255,390	124,591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應付款項	52,396	60,222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27,201	22,468
	334,987	207,281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6.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續)

以下為按發票日期呈列於各報告期末的貿易應付賬款賬齡分析：

賬齡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30日	103,465	51,987
31至60日	41,928	19,275
61至90日	22,638	3,820
91至180日	43,027	4,422
超過180日	44,332	45,087
	255,390	124,591

購買貨物的平均信貸期為30至90日，若干供應商會按個別情況授予較長信貸期。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7. 銀行貸款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472,476	435,599
— 無抵押	54,399	91,586
	<u>526,875</u>	<u>527,185</u>
應付賬面值：		
— 一年內	526,875	524,113
— 一至兩年	—	3,072
	<u>526,875</u>	<u>527,185</u>
減：流動負債項下所列於一年內到期的款項	(526,875)	(524,113)
非流動負債項下所列款項	—	3,072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取得新增銀行貸款約人民幣245,997,000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280,691,000元)。貸款按浮動市場年利率介乎1.69厘至6.00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0.78厘至6.00厘)計息。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8. 認股權證

於二零一二年，本公司與一名與本集團並無關連之獨立第三方（「投資者」）訂立認股權證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向投資者發行可按每股 1.24 港元認購最多 94,354,839 股股份之可拆分及轉讓之認股權證（「二零一二年認股權證」），行使期為發行日期起計四年。

二零一二年認股權證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報告。

二零一二年認股權證之公平值變動載列如下：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之賬面值	45,700
於損益確認之公平值變動收益	(35,100)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	10,600
於損益確認之公平值變動虧損	4,500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之賬面值	15,100

本公司二零一二年認股權證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平值使用二項式定價模式計算。模式使用之數據如下：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股價	1.22 港元	1.03 港元
行使價	1.24 港元	1.24 港元
認股權證波幅	53.00%	47.46%
認股權證期限	0.70 年	1.20 年
無風險利率	0.092%	0.228%

無風險利率以香港政府債券於估值日期之收益率為基準。預期波幅根據本公司股價於過往年度之歷史波幅釐定。該模式所用預計有效期已按管理層就行為代價影響作出之最佳估計調整。變量及假設之變動可能改變二零一二年認股權證之公平值。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9. 股本

本集團的股本指本公司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法定：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普通股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的普通股	7,600,000,000	7,600
已發行及繳足：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普通股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的普通股	1,331,589,765	1,332
發行股份(附註1)	59,541,985	60
行使購股權(附註2)	700,000	1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普通股	1,391,831,750	1,393
行使購股權(附註3)	30,000	—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的普通股	1,391,861,750	1,393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以人民幣呈列：		
普通股	1,205	1,205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9. 股本(續)

附註：

- (1)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本公司發行59,541,985股每股面值0.001港元之普通股，代價為每股1.31港元。配股乃以私募形式進行，有關股份由與本集團並無聯繫的獨立第三方認購。
- (2)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因分別按行使價每股0.98港元行使購股權而發行700,000股新股份。
- (3)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因按行使價每股0.98港元行使購股權而發行30,000股新股份。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發行的所有股份在各方面均與現有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20.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

(A)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未獲行使購股權變動詳情如下：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於二零一四年 一月一日、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一五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期內行使	期內沒收	期內失效	
董事：					
梁銘樞先生(「梁先生」)	62,787	-	-	-	62,787
Daniel Dewitt Martin先生(「Daniel先生」)	199,659	-	-	-	199,659
Kang Sun先生(「Kang先生」)	249,574	-	-	-	249,574
	512,020	-	-	-	512,020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按每股2.51港元可予行使的購股權為512,020份。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的尚未行使購股權所涉股份數目為512,020股(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512,020股)，相當於本公司於該日已發行股份的0.04%(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0.04%)。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就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確認任何開支，原因為購股權於上一期間已悉數歸屬。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0.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續)

(B) 購股權計劃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未獲行使購股權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四日授出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於二零一四年 一月一日、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一五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期內行使	期內沒收	期內失效	
董事：					
施承啟先生(「施先生」)	300,000	-	-	-	300,000
僱員	1,940,000	-	-	-	1,940,000
	2,240,000	-	-	-	2,240,000
可於期末行使	2,240,000				2,240,000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購股權計劃項下按每股 1.49 港元可予行使的購股權為 2,240,000 份。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購股權計劃已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四日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所涉股份數目為 2,240,000 股(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2,240,000 股)，相當於本公司於該日已發行股份的 0.16%(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0.1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0.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續)

(B) 購股權計劃(續)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八日授出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於二零一五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期內發行	期內行使	期內沒收	
董事：					
張先生	5,000,000	-	-	-	5,000,000
鄒國強先生(「鄒先生」)	228,000	-	-	-	228,000
僱員	3,756,000	(30,000)	-	(170,000)	3,556,000
	<u>8,984,000</u>	<u>(30,000)</u>	<u>-</u>	<u>(170,000)</u>	<u>8,784,000</u>
可於期末行使	<u>8,984,000</u>				<u>8,784,000</u>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於二零一四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期內發行	期內行使	期內沒收	
董事：					
張先生	5,000,000	-	-	-	5,000,000
鄒先生	228,000	-	-	-	228,000
施先生	210,000	(210,000)	-	-	-
僱員	4,246,000	(290,000)	-	-	3,956,000
	<u>9,684,000</u>	<u>(500,000)</u>	<u>-</u>	<u>-</u>	<u>9,184,000</u>
可於期末行使	<u>9,684,000</u>				<u>9,184,000</u>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購股權計劃項下按每股0.98港元可予行使的購股權分別為9,684,000份、9,184,000份、8,984,000份及8,954,000份。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購股權計劃已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八日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所涉股份數目為8,954,000股(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9,184,000股)，相當於本公司於該日已發行股份的0.64%(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0.6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0.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續)

(B) 購股權計劃(續)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授出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於二零一四年 一月一日、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及二零一五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期內發行	期內行使	期內沒收	
董事：					
梁先生	300,000	—	—	—	300,000
DeWitt 先生	300,000	—	—	—	300,000
Kang 先生	300,000	—	—	—	300,000
僱員	600,000	—	—	—	600,000
顧問	6,038,000	—	—	—	6,038,000
	<u>7,538,000</u>	—	—	—	<u>7,538,000</u>
可於期末行使	<u>7,538,000</u>				<u>7,538,000</u>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購股權計劃項下按每股 1.26 港元可予行使的購股權為 7,538,000 份。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購股權計劃已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所涉股份數目為 7,538,000 股(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7,538,000 股)，相當於本公司於該日已發行股份的 0.54%(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0.5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0.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續)

(B) 購股權計劃(續)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授出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於二零一五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期內發行	期內行使	期內沒收	
顧問	4,020,000	-	-	-	4,020,000
可於期末行使	<u>4,020,000</u>				<u>4,020,000</u>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於二零一四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期內發行	期內行使	期內沒收	
顧問	4,020,000	-	-	-	4,020,000
可於期末行使	<u>2,512,500</u>				<u>2,512,500</u>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購股權計劃項下按每股 1.87 港元可予行使的購股權分別為 2,512,500 份、2,512,500 份、4,020,000 份及 4,020,000 份。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購股權計劃已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所涉股份數目為 4,020,000 股(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4,020,000 股)，相當於本公司於該日已發行股份的 0.29%(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0.2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0.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續)

(B) 購股權計劃(續)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授出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於二零一五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期內發行	期內行使	期內沒收	
董事：					
鄒先生	13,000,000	–	–	–	13,000,000
僱員	4,850,000	–	–	–	4,850,000
顧問	17,800,000	–	–	–	17,800,000
	<u>35,650,000</u>	<u>–</u>	<u>–</u>	<u>–</u>	<u>35,650,000</u>
可於期末行使	<u>29,487,500</u>				<u>31,937,500</u>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於二零一四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期內發行	期內行使	期內沒收	
董事：					
鄒先生	–	13,000,000	–	–	13,000,000
僱員	–	5,850,000	–	(1,000,000)	4,850,000
顧問	–	17,800,000	–	–	17,800,000
	<u>–</u>	<u>36,650,000</u>	<u>–</u>	<u>–</u>	<u>35,650,000</u>
可於期末行使	<u>–</u>				<u>25,356,000</u>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購股權計劃項下按每股1.39港元可予行使的購股權分別為零份、25,356,000份、29,487,500份及31,937,500份。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0.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續)

(B) 購股權計劃(續)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授出(續)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購股權計劃已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所涉股份數目為35,650,000股(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35,650,000股)，相當於本公司於該日已發行股份的3.48%(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2.56%)。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的董事會決議案，本公司授出本公司的59,800,000份及20,000,000份購股權，分別相當於於該等日期根據購股權計劃向董事、本公司若干僱員及顧問授出的購股權的4.30%及1.44%。下文載列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所授出未行使購股權之詳情：

- (1)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授出購股權的行使價分別為每股1.39港元及1.50港元。除授予若干顧問之購股權有關開支乃於授出時悉數計入損益外，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授出購股權的持有人僅可按如下方式行使其購股權：
 - (i) 一半購股權於授出日期歸屬及可予行使及
 - (ii) 餘下購股權將自該授出日期起每三個月有八分之一將予歸屬。
- (2) 購股權將自動失效或沒收且不可於其可行使期末或承授人不再為本集團僱員時(以較早者為準)行使(以尚未獲行使為限)。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0.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續)

(B) 購股權計劃(續)

以下載列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未行使購股權變動詳情：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一日授出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於二零一五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期內發行	期內行使	期內沒收	
董事：					
施先生	-	600,000	-	-	600,000
僱員	-	10,200,000	-	-	10,200,000
顧問	-	49,000,000	-	-	49,000,000
	-	59,800,000	-	-	59,800,000
可於期末行使	-				54,400,000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於二零一五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期內發行	期內行使	期內沒收	
顧問	-	20,000,000	-	-	20,000,000
可於期末行使	-				20,000,000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購股權計劃項下按每股1.39港元及1.50港元可予行使的購股權分別為54,400,000份及20,000,000份。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購股權計劃已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所涉股份數目為59,800,000股及20,000,000股，相當於本公司於該日已發行股份的4.30%及1.4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0.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續)

(B) 購股權計劃(續)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獲授購股權之估計公平值為約人民幣32,000,000元及人民幣9,000,000元。公平值乃採用二項式模式計算。模式之數據輸入如下：

	於二零一五年 十一月十一日 授出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二十六日 授出
股價	1.39港元	1.25港元
行使價	1.39港元	1.50港元
預期波幅	60.70%	61.00%
行使倍數	2.0	2.0
無風險利率	1.65%	1.79%

無風險利率乃根據於估值日期香港政府債券之插入市場收益率。預期波幅乃採用本公司股價之過往波幅釐定。該模式所使用的次佳行使倍數指於承授人將行使購股權時的未來股價與行使價的估計比率，已根據管理層的最佳估計就不可轉讓、行使限制及行為因素的影響而調整。變量及假設的變動可能改變購股權公平值。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確認開支約人民幣38,579,000元(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15,618,00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1.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的若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下表提供該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如何釐定的資料(尤其是所使用的估值方法及變數)，及公平值等級乃根據公平值計量變數的可觀察程度分類(第一至第三級)。

- 第一級：公平值計量指以在活躍市場就相同資產或負債取得的報價(未經調整)進行的計量；
- 第二級：公平值計量指以第一級所包括的報價以外的資產或負債可觀察變數(無論是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按價格推算))進行的計量；及
- 第三級：公平值計量指透過運用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資料的資產或負債變數(不可觀察的變數)的估值方法進行的計量。

金融資產/金融負債	公平值於		公平值等級	估值方法及主要變數	主要不可觀察變數	不可觀察變數與公平值的關係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認股權證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分類為衍生金融工具	負債—人民幣 15,100,000元	負債—人民幣 10,600,000元	第三級	本公司股份的二項式模式參數、包括於報告期末的股價預期波幅、股息率等，及認股權證的預計有效期並按反映本公司信貸風險的匯率貼現。	認股權證的預期波幅參照本公司股價的歷史波幅釐定	預期波幅越高認股權證公平值越大。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彼等公平值相若。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1.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續)

二零一二年認股權證公平值計量第三級的調整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期初／年初	10,600	45,700
公平值變動虧損(收益)	4,500	(35,100)
於期末／年末	<u>15,100</u>	<u>10,600</u>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第一級及第二級間概無轉換。

公平值計量及估值程序

本公司董事會已成立一個以本公司財務總監為首的小組，以釐定合適的公平值計量估值方法及變數。於預計本集團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時，本集團使用有一定可用程度的市場觀察數據。當第一級變數不可用時，本集團聘請第三方合資格估值師進行估值。該小組與合資格外部估值師緊密合作以確定合適的估值方法及模式變數。財務總監定期向本公司董事會匯報估值結果以解釋相關金融資產及負債公平值波動原因。

用於釐定金融工具公平值的有關估值方法及變數的資料於上文披露。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2. 資本承擔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有關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開支		
— 已訂約但未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撥備	5,023	16,877
— 已授權但未訂約	200,000	200,000
	<u>205,023</u>	<u>216,877</u>

23. 資產抵押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預付租賃付款	19,869	13,919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6,715	82,804
已抵押銀行存款	171,124	171,188
	<u>347,708</u>	<u>267,911</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4. 關連人士交易

於期內，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層人員的薪酬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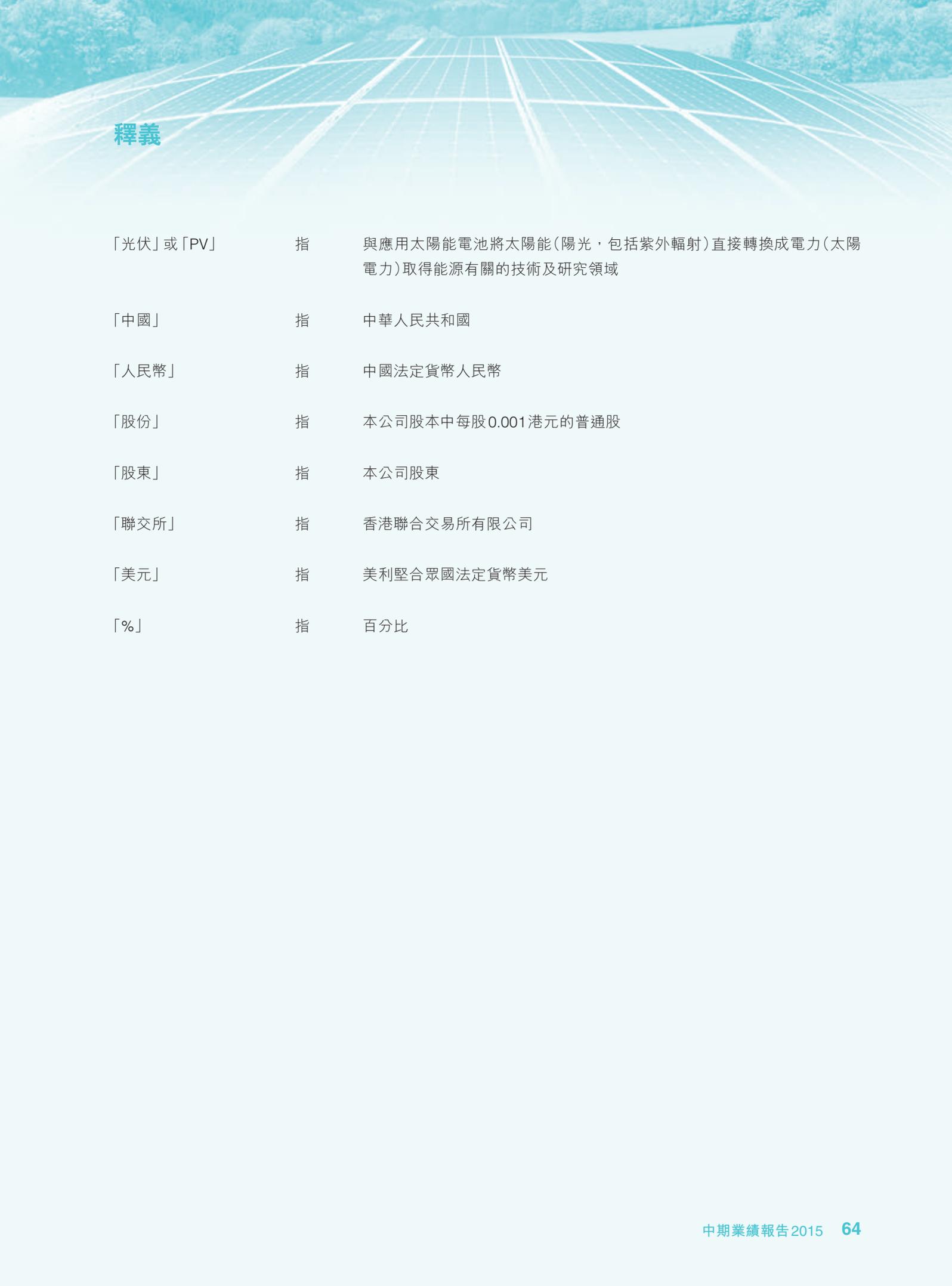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基本薪金及津貼	2,925	2,614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78	78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1,762	4,842
	<u>4,765</u>	<u>7,534</u>

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參照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釐定。

釋義

於本報告內，除文義另有所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卡姆丹克太陽能系統集團有限公司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 14 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歐羅」	指	歐元區法定貨幣
「Fonty」	指	Fonty Holdings Limited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及「港仙」	分別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及港仙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日期」	指	股份於聯交所主板首次買賣日期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 10 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兆瓦」	指	兆瓦，相當於 1,000,000 瓦特
「期內」	指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釋義

「光伏」或「PV」	指	與應用太陽能電池將太陽能(陽光, 包括紫外輻射)直接轉換成電力(太陽電力)取得能源有關的技術及研究領域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0.001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美元」	指	美利堅合眾國法定貨幣美元
「%」	指	百分比